

中国药科大学部门函件

药大标函[2021]1 号

关于中国药科大学2021年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集中统计工作的通知

各院部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，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继续执行《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库[2020]10号）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进行我校2021年度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集中统计工作。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范围

凡使用纳入学校预算管理的资金，预算在100万元及以上

的货物、服务及工程项目，均需公开政府采购意向。

二、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内容

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内容具体包括采购项目名称、采购需求概况、预算金额、预计采购时间等。其中，采购需求概况应当包括采购标的名称、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，采购标的数量，以及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、服务、安全、时限等内容。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内容描述应当尽可能清晰完整，便于供应商提前做好参与采购活动的准备。

三、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实施步骤

1、采购项目经办人填写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信息

(1) 登录“采购招标管理系统”

方式一：通过学校主页-信息门户-个人主页-招标系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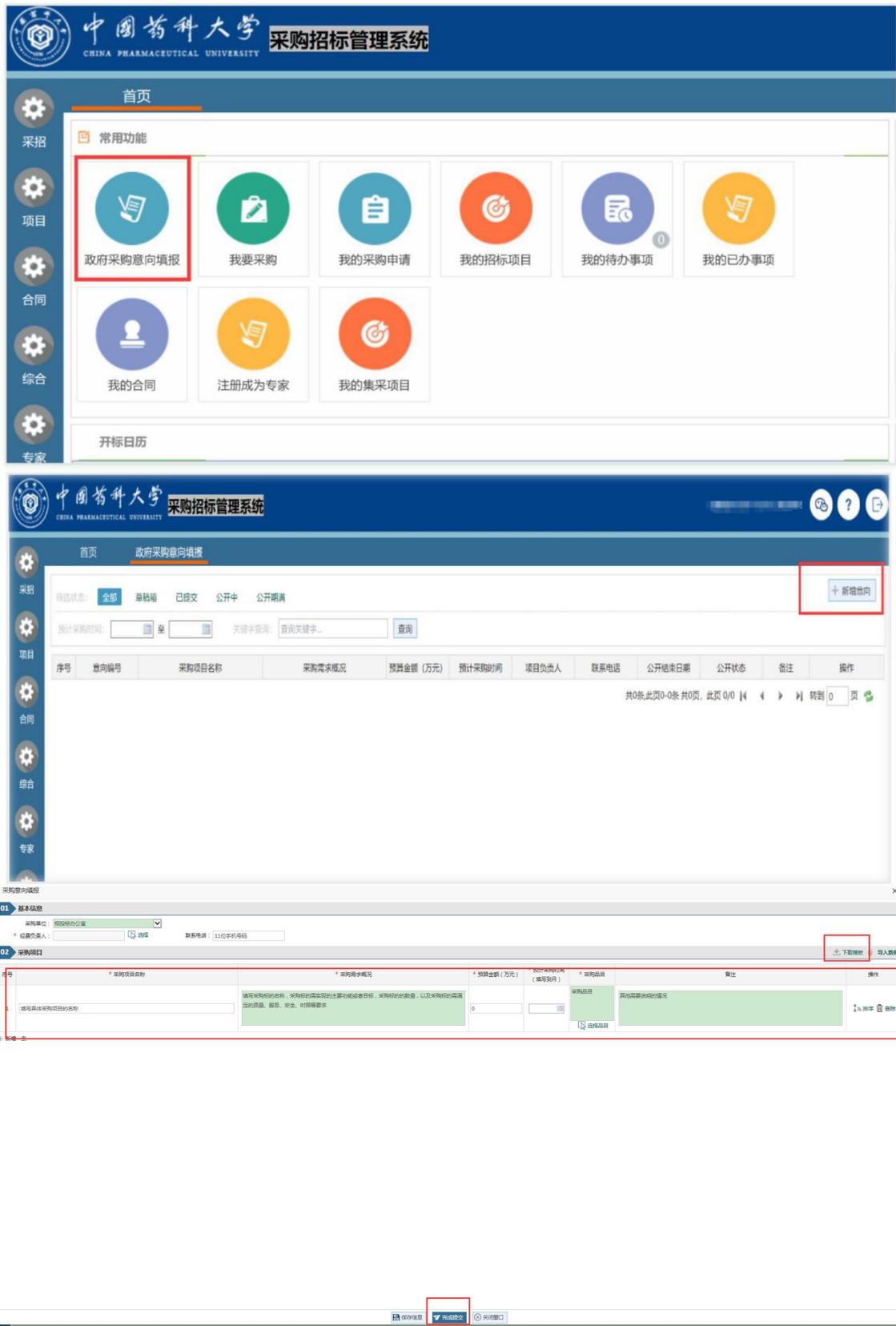
直接登录；



方式二：登录招投标办公室主页
(<http://cgzx.cpu.edu.cn/>)，在首页点击“校内用户登录”，可直接进入系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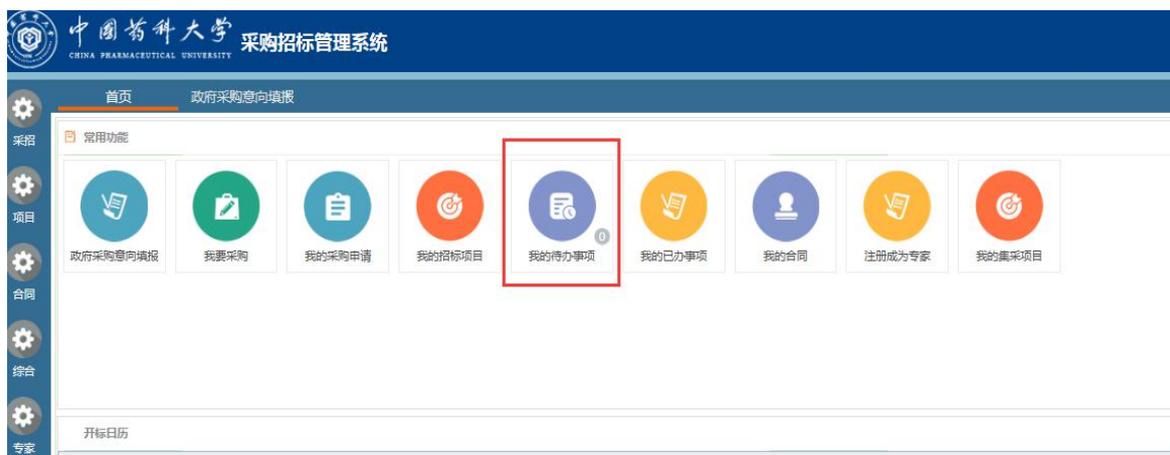


(2) 在系统首页点击“政府采购意向填报”，进入信息填报界面：在“政府采购意向填报”界面，点击右上角“新增意向”按钮，进入政府采购意向填报页面。填写方式一（在线填写）：项目经办人可根据系统提示信息，在系统内直接填写，完成后点击“完成提交”；填写方式二（下载填写）：在系统填写页面点击“下载模板”，线下完成后导入系统。确认填写信息无误后，点击“完成提交”。



(3) 填报后项目经费负责人和采购单位负责人进行审核。审核方式一（网页版）：项目经费负责人、采购单位负责人用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的帐号和密码登录“采购招标管理系统”，

点击“我的待办事项”进行审核：



方式二（微信版）：项目经费负责人、采购单位负责人微信绑定“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”微信公众号，关注后根据“待审批事项通知”的提示，点击后完成审核。



(4) 招标办公室审核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信息无误后，根据国家要求统一发布至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，并同时在学校招标办公室主页上发布。

四、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填报的时间要求

凡计划在2021年12月底前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均需在2021年3月31日下午17:00前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信息的填报。特殊项目也应至少在项目执行前1个月提交意向公开信息。具体采购内容均以实际采购公告发布为准。

五、其它注意事项

学校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信息的工作将与招标采购立项申请相对应，100万以上项目在进行招标采购立项申请时，需将系统中已填报的采购意向公开信息做关联，否则无法申请成功。原则上，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意向公开30日之后方可进行。为确保采购进度的顺利进行，有序高效地完成学校招标采购工作，请各单位精心组织和安排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工作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模块已试运行1个多月，凡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信息填报过程中有任何问题，可及时与招标办公室联系（联系人：王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6185109）。

敬请各院部、各部门予以支持和配合！

特此通知。

招投标办公室

2021年2月26日

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

印发
